

缪斯书系 ● 华夏宫室



宫室之魂

——儒道释与中国建筑文化



王振复 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缪斯书系 ● 华夏宫室



宫室之魂

——儒道释与中国建筑文化

王振复 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宫室之魂:儒道释与中国建筑文化/王振复著.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1.5

(缪斯书系·华夏宫室)

ISBN 7-309-028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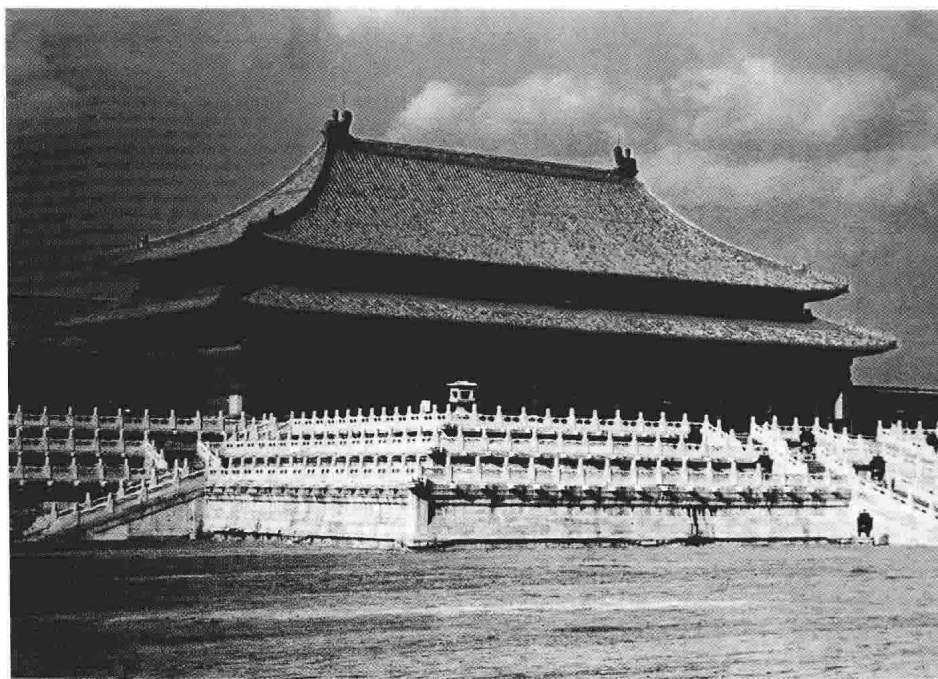
I. 宫… II. 王… III. 传统文化—影响—建筑艺术—中国 IV. TU-8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9012 号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200433 86-21-65102941(发行部)86-21-65642892(编辑部)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经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刷	上海崇明晨光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5 插页 4
字数	199 千
版次	2001 年 5 月第一版 2001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 000
定价	13.00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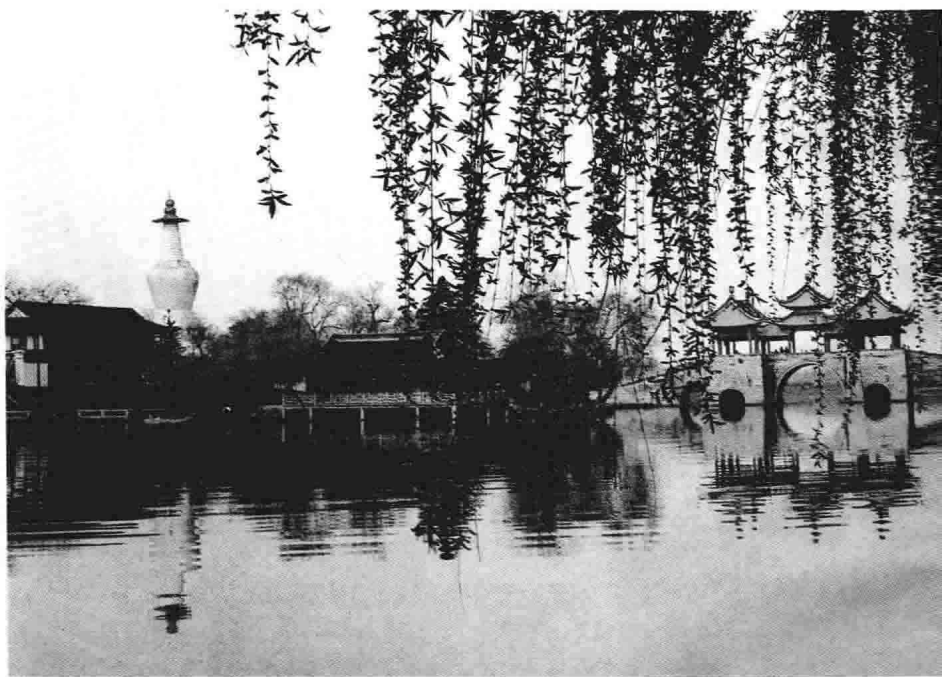
北京故宫太和殿



颐和园谐趣园一景



苏州网师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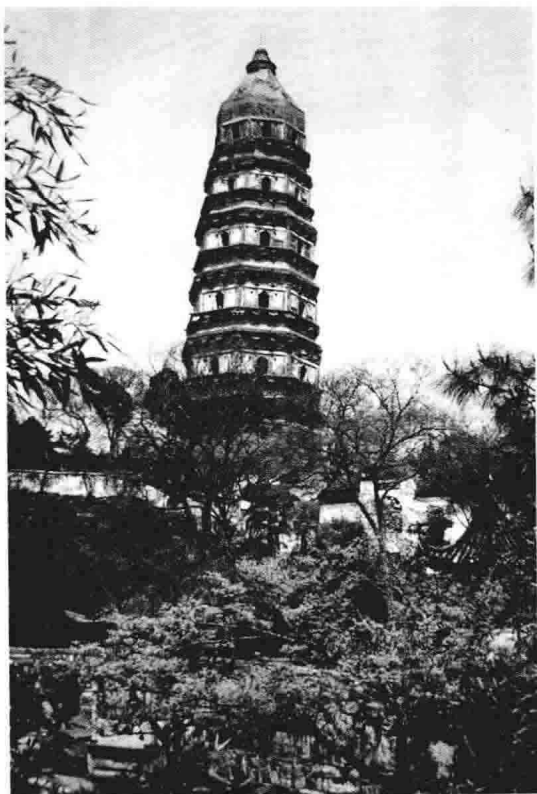


扬州瘦西湖五亭桥与白塔景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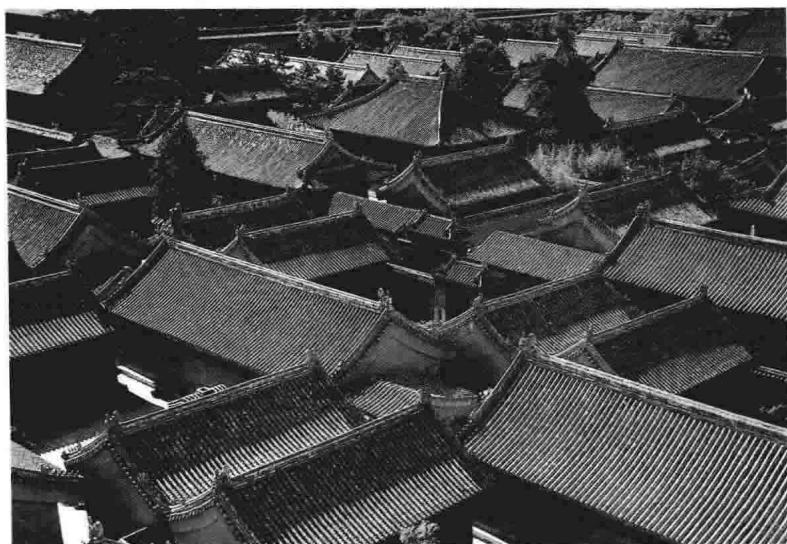


北京妙应寺白塔

苏州虎丘塔



故宫建筑群





北海九龙壁

上海豫园云墙



前言

中国古代没有“建筑”(architecture)这一称谓,“建筑”一词,是西方舶来品。中国古代,称现在所说的“建筑”为“宫室”。先秦典籍《易经》曾说:“上古穴居而野处,后世圣人易之以宫室,上栋下宇,以待风雨。”大约这是古人第一次提到“宫室”的一个文本。自然,这里所说的“宫室”,是房屋的通称。先秦之时,凡人所居,无论贵贱或贫富,都称为“宫室”。秦汉以后,宫室这一名称的含义有了发展,它有时专指由帝王所居住与活动的宫殿,这是对“宫室”的引申与狭义的理解。

本书所说的“宫室”,自然是基于其原始意义即广义的理解。

许慎《说文解字》说:“宫,室也。”又称:“室,实也。从宀、从至。至,所止也。”“宫”是“室”的意思。“室”,是一个具有屋顶、四周围合的居住与活动空间。空间之内住进了人或放入东西,因而许慎说,“室”有“实”义。“室”字“从至”,“至”有人迹所至与到达的意思。到达,则意味着停止、栖止,所以许慎又称“至,所止也”。宫室作为居住空间,是人栖息、休憩之所,它先是中华先民的定居方式,然后,才发展为各种门类的建筑样式诸如宫殿、坛庙与陵墓等等。

其实,有关“宫室”的这一原始意义,早在被学界一般公认为成书于战国末、秦初的《尔雅》中,就已经形成。

《尔雅·释宫》说:“宫谓之室,室谓之宫。”无论宫还是室,或者宫、室两字连称,都是指先秦人们为解决居住问题而构筑的房舍。在

甲骨文里,宫的主要写法为𡩺。𡩺,表示高出地面的坡顶的房屋;呂,表示连穴,说明房屋由地穴(居穴)发展而来。唐代陆德明《经典释文》一书说:“古者贵贱同称宫,秦汉以来惟王者所居,称宫焉。”有时,宫与室对举,宫可单指整座有围墙或群体组合的房子;而室,指其中的一个居住单位。清段玉裁《说文解字注》:“引申之,则凡所居皆曰室。”

那么,难道宫室有“魂”么?

宫室者,土木之物也,何“魂”之有?

这一反问,似乎是十分有道理的。

建筑确为土木之物,如果我们对此仅作“机械的解释”,那么,建筑确是冷冰冰、无觉无知无情感的东西,物质材料是建筑的第一要素,它是没有生命的,更遑论“宫室之魂”!

问题是,建筑作为一种文化与审美对象,人们完全可以对其作“人格”意义上的“领悟”。用德国立普斯《空间美学和几何学、视觉的错觉》的话来说,叫做“人格化的解释”。

建筑物是以一定的科学技术与美学规律建构起来的,它是物质的、技术的、实用的,一般地与大地环境结合在一起的,又是人的文化态度、哲学思虑、宗教情感、伦理规范、艺术情趣与审美理想之综合的一种物化形式。它是物质的存在,又是精神高蹈于物质之上的一种大地的“文本”。

比方说,西方古典的陶立克柱式,不过是自身具有巨大重量以及承受希腊平顶式建筑巨大重载的一种石柱,它是一种无生命的营构,具有下沉的物理的“力”。然而,在审美观感上,这种柱式的石柱,偏偏能给人以耸立上腾、镇定自持、雄强的男性力量的美感。无疑,在精神意蕴上,这是一种有“生命”、会“呼吸”,而且好像具有性别特征的建筑现象。

立普斯《空间美学和几何学、视觉的错觉》说得好:建筑作为一种大地上的空间形式,是一种“有意味的形式”。建筑“审美的空间是有生命的受到形式濡染的空间。它并非先是充满力量的、有生命的而

后才是受到形式濡染的。形式的构成同时也就是力量、生命的形成”。一句话,美的建筑空间形式,就是生命及其思想情感的一种“表达”方式。崇高与神圣、壮美与优美、平和与安静、躁动与乖张、亢奋与昂扬,凡此,都是建筑空间意象具有生命的体现。

黑格尔《美学》说:建筑,“我们也可以把它们比作书页,虽然局限在一定的空间里,却像钟声一样能唤起心灵深处的幽情和遐想”。

梁思成、林徽因《平郊建筑杂录》一文指出,有一种“建筑意”作为建筑之魂,显然以精神性的生命形态,蕴涵在建筑空间意象之中:“无论哪一个巍峨的古城楼,或一角倾颓的殿基的灵魂里,无形中都在诉说、乃至歌唱,时间上漫不可信的变迁;由温雅的儿女佳话,到流血成渠的杀戮。它们所说的‘意’的确是‘诗’与‘画’的。”

是了,这便是宫室之魂,一种蕴涵生命之气的葱郁的意境。

中国建筑的生命之魂孕育、发展于整个的中华文化。其中儒家、道家与佛家的哲学、伦理学、美学与宗教学思想对中国建筑的深巨影响,不可低估。先是在两汉之际以前,中国建筑主要深受儒、道两家思想的影响;自佛教于西汉末传入中土,中国建筑又同时逐渐受到佛学的精神上的濡染与“关怀”。从而,使得中国建筑空间意象的思想灵魂显得更丰富、更深邃。

目 录

前言	1
儒的规矩	1
尊天而亲地	3
“仿佛先人尊貌”	9
圣庙气象	15
一个沉重的“话题”	20
“英风宇宙人皆仰”	23
“青山有幸埋忠骨”	24
“丞相祠堂何处寻”	27
政治与文化之“标征”	29
宫殿之礼	33
“阿房”遗梦	35
昨日的辉煌	38
帝陵形制	42
始皇威权	45
“西风残照，汉家陵阙”	49
因山为陵	53
无字碑	56
紫气蒸腾明孝陵	58

礼：中轴、对称与均齐	61
道的自由	65
广义建筑——园林之魂	67
文脉之旅	70
返“璞”之美	77
韵“曲”之致	83
意境与虚静	89
诗品、画韵与书卷气	95
雅健之趣	99
豫园解读	104
西湖的观照	108
从静室到宫观	111
永乐宫的故事	116
白云观的“仙气”	120
武当的出世	123
佛的空幻	130
佛寺之始	131
寺院森森	133
佛殿制度	140
少林疏影	149
五台古刹	151
海天佛国	155
峨眉梵音	157
九华幻境	159
“灵隐”的传说	162
“天童”的寂静	165
石窟史痕	167

阴郁与神秘·····	172
苍凉而荒寂·····	174
塔影东来·····	180
迷狂的天空·····	183
佛塔的道化与儒化·····	186
佛性意味·····	192
二重性格·····	195
百态千姿·····	199
拔地而耸 凌空而圆·····	210
雁塔题名·····	212
“峻极神功”·····	214
“几疑身在碧虚中”·····	216
无言之美·····	218
沉雄之美·····	220
“六和”意蕴·····	222
“报恩”奇观·····	223
 本书主要引用文献·····	 228
 后记·····	 230

儒的规矩

中国文化史上，起自先秦的儒家最重规矩。《诗·小雅》郑玄笺云：“规者，正圆之器也。”《周髀算经》说：“圆出于方，方出于矩。”规者为圆，矩者为方。讲规矩，就是论方圆。儒家文化观重人际伦理规范的主要特色，在中国建筑文化中表现得非常鲜明。

儒家是先秦“百家”之首，以孔子为代表。《诸子略》所说的“诸子百家”，主要指如下“十家”：儒、墨、道、阴阳、法、名、纵横、杂、农与小说。其中，儒为第一。西汉初年，司马迁之父司马谈《论六家要旨》（保存在《史记》之中）所说的“六家”，是阴阳、儒、墨、名、法与道德。这里，儒居第二，是因为西汉初年盛行黄老之学、阴阳五行说的缘故。虽然如此，在“六家”中，儒的地位依然是很重要的。且不说整个汉代，实际是儒学作为官方哲学、作为主流社会意识形态的时代。在中国文化史上，儒学经历先秦儒学、汉代经学、宋明理学以及清代朴学等诸多历史阶段的变迁流渐，形成了一股宏大的思想文化洪流，有力地塑造了中华民族的文化心理。儒学是中国文化的主干。

儒家重视人伦教化。东汉班固《汉书·艺文志》说：“儒家者流，盖出于司徒之官，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者也。”所谓“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者，即为“礼”。

“礼”是首先表示神与人之际的一种不平等的思想与规范。人献祭于神，是“礼”的本义。后来被发展为一种政治伦理观念及其制度，以处理人际关系。先秦儒家始祖孔子生于“礼坏乐崩”的春秋末年，对当时古礼的被毁灭破坏痛心疾首，故以复礼为己任。孔子以仁释礼，改制了礼，发展了礼，一定程度上略去了古礼祀神的崇拜意义，使对神的礼变为对人的礼，将礼的强制与当时意义上的中庸、博爱、人道相结合，认为人与人之间严格的等级秩序与博爱孝慈是人伦的两个侧面，前者为礼，后者为仁，两者的结合，就是孔子仁学的理想模式。

孔子建立了一座以仁改造了礼的仁学大厦。礼，是一朝一代的典章制度；是一族一姓的“良风善俗”。礼的目的与作用在于“节”制人“欲”，在于使人生之“欲”适度。礼是治“乱”之“本”，是外“顺阴阳”（天地）、内契心欲、“助人君”、“明教化”与《左传·隐公十一年》所谓“经国家，定社稷，序人民”的有效工具。《论语》曾尤其强调“礼”，称为“非礼勿视、非礼勿言、非礼勿听、非礼勿动”。礼作为人之生活、言动的规范，被看做神圣而不能僭越的。孔夫子要求“克己复礼”，如能克制人的过于膨胀的欲望，恢复周礼那一套，那么，这在孔子看来，便是“仁”的境界了。仁与礼的区别在于，礼是外在于人的、带有强制性的一整套政治、伦理规范、制度，而孔子以仁释礼，是把这本是外在、强制的礼，解释为人通过学习，可以启发的人之本性、人的一种内在的人性需求。

古代世界，大约少有像中华民族这样重礼的。

儒家的礼治，作为一种顽强的封建政治伦理观念，对中国建筑文化的精神面貌与历史发展产生了很大影响。

《荀子·礼论》说：“礼有三本。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类之本也；君师者，治之本也。”“上事天，下事地，尊